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2年7月20日上午9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7月13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章程修订对照表》已刊载于公司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2012年-2014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2012年-2014年)三年股东回报

规划书》的议案》，修改后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章程修订及回报规划书的制定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公司(2012年-2014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及《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修改后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关于变更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2年8月6日(周一)上午9点30分，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十三楼会议室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制定〈公司(2012年-2014年)三年股东回报规划书〉的议案》；
- 3、《关于变更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特此公告。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一日